

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终止回购股份出售计划暨回购股份出售
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5月22日至2023年8月16日期间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717,970股。本次回购的股份将于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披露十二个月后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并在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36个月内完成出售。若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完成出售，未实施出售部分股份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以下简称“《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27）。

● 回购股份出售结果的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部分已回购股份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回购报告书》的约定，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公司于2023年5月22日至2023年8月16日期间已回购的公司股份。公司计划自2026年4月22日起至2026年8月16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已回购股份不超过2,717,97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披露的《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已回购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出售已回购股份数量为 1,833,514 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99%，成交总额为 29,997,604.49 元（未扣除交易费用、税金），成交最高价为 20.00 元/股，最低价为 14.00 元/股，均价为 16.36 元/股。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出售计划提前终止。

一、出售主体出售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 是	☒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 是	☒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是	☒ 否
	其他：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持股数量	7,286,713股		
持股比例	3.93%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7,286,713股		

上述出售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出售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因以下原因披露出售计划实施结果：

其他情形：提前终止本次出售计划

股东名称	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 年 3 月 28 日
减持数量	1,833,514股
减持期间	2026 年 4 月 22 日~2026 年 8 月 7 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1,833,514 股
减持价格区间	14.00~20.00元/股
减持总金额	29,997,604.49元

减持完成情况	未完成：884,456 股
减持比例	0.99%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1.47%
当前持股数量	5,453,199股
当前持股比例	2.94%

（二）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 ☐否

（三）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四）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五）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本次出售计划未设置最低减持数量和比例。

（六）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基于对公司价值的判断，公司于2026年8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终止本次出售回购股份计划的议案》，决定提前终止此前披露的出售已回购股份的计划。

（七）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特此公告。

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2日